

信銀國際 DCH Living Mastercard 卡迎新優惠（「迎新優惠」）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5 年 1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2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迎新優惠適用於在推廣期內遞交信銀國際 DCH Living Mastercard 卡申請表及於 2025 年 8 月 31 日或以前成功申請並獲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銀行**」）發出信銀國際 DCH Living Mastercard 卡主卡（「**合資格信用卡**」）之客戶（「**合資格客戶**」）。
3. 迎新優惠適用於「全新信用卡會員」及「現有信用卡會員」。「全新信用卡會員」為現時並未持有及於現時所申請合資格信用卡批核月起計之過去 12 個月內沒有取消任何由銀行發出之信銀國際信用卡主卡之合資格客戶。「現有信用卡會員」為現時持有及/或於現時所申請合資格信用卡批核月起計之過去 12 個月內曾取消任何由銀行發出之信銀國際信用卡主卡之合資格客戶。為免生疑，迎新優惠不適用於現時所申請合資格信用卡批核月起計之過去 12 個月內曾取消合資格信用卡之現有信用卡會員。
4. 迎新優惠不得轉讓或兌換現金。
5. 銀行保留給予合資格客戶任何迎新優惠之權利。有關之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必須於安排迎新禮品時仍為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否則銀行有權取消安排迎新優惠而毋須事先通知。
6. 合資格客戶如有任何欺詐或濫用成分，銀行將會取消該合資格客戶獲享本迎新優惠之資格及其信用卡。銀行保留權利直接从合資格客戶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扣除相等於本迎新禮品價值的總金額，而毋須事先通知。
7. 合資格信用卡的使用須受相關信用卡會員合約及 / 或信用卡會員協議及其他適用之推廣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銀行網頁。
8. 除本條款及細則另有明文訂明外，本條款及細則訂約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的規定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條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明確賦予任何第三方權力根據《合約（第三 者權利）條例》執行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款，則條款及細則訂約方保留權利可在毋須該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修改該條款或本條款 及細則的任何其他條款。
9. 銀行保留權利可以取消或刪除、取代、增補或修改任何本推廣之條款及細則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銀行將有最終 決定權並對會員具有約束力。
10. 推廣條款及細則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香港法律管轄和詮釋，如引起任何爭議，或者與其有關之任何爭議均應提交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處理。
11. 倘若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信銀國際 DCH Living Mastercard 卡迎新優惠 - 現金回贈 (「現金回贈優惠」) 之條款及細則

1. 合資格客戶于合資格信用卡發卡日起計之首 2 個月內 (以顯示于信用卡月結單之交易日計算) 凭合資格信用卡累積合資格簽賬 (定義見下述第 2 條條文) 滿 HK\$3,800 或以上將可獲享以下現金回贈優惠:

合資格客戶	現金回贈優惠
全新信用卡會員	HK\$800 現金回贈
現有信用卡會員	HK\$500 現金回贈

2. 合資格簽賬 (「**合資格簽賬**」) 包括已志賬之本地及海外零售簽賬、網上消費、商戶分期計劃每月付款金額、及郵購/電話訂購。為免生疑, 合資格簽賬不包括但限于經自動櫃員機/網上銀行繳付賬項的金額、「八達通自動增值」款項、結餘轉賬、「套現分期計劃」、Dollar\$mart 私人分期貸款、\$mart Plus 分期貸款之還款額、「几時都分期」之每月供款、「月結單都分期」的任何還款額供款、手續費及其他費用及收費、任何基金/月供投資計劃供款、保險費用、所有繳付予稅務局的款項、賭場籌碼兌換及于賭場內作之交易、年費、財務費用、以應用程式/電子轉賬平台的轉賬及商戶交易/電子錢包增值之交易 (包括但不限於透過個人對個人(P2P) 支付或轉賬服務) 及本行不時新增定義之電子交易、銀行征收之其他服務費用、任何未志賬/被取消/已退款/無效之交易及銀行不時指定的任何其他類型的交易, 并受制于銀行 (具唯一及絕對酌情權) 核實及確認為合資格。如有任何爭議, 銀行將有最終決定權。若有任何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交易, 銀行保留權利于合資格會員賬戶內扣除相等于迎新禮品的金額而毋須事先通知。
3. 銀行將根據信用卡月結單上所顯示之合資格簽賬港幣簽賬金額計算合資格客戶可獲享現金回贈優惠之資格。
4. 現金回贈優惠將于合資格信用卡發卡月起計不多于 6 個月內存入合資格客戶之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并顯示于月結單上。
5. 有關此現金回贈優惠之現金回贈:
- 如有關信用卡賬戶已取消或被終止, 合資格客戶未使用或未志賬之現金回贈于賬戶終止時將被立即取消; 及
 - 須受銀行「現金回贈獎賞計劃」之條款及細則約束, 詳情可瀏覽銀行網頁。
6. 合資格會員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之信用卡簽賬紀錄。如有任何爭議, 銀行保留權利在此推廣期間或推廣期后隨時要求合資格會員提供正式交易紀錄及/或其他有關文件及/或證據 (「**交易紀錄**」) 以供查閱。銀行會保留所有提供予銀行的交易紀錄而不予歸還。